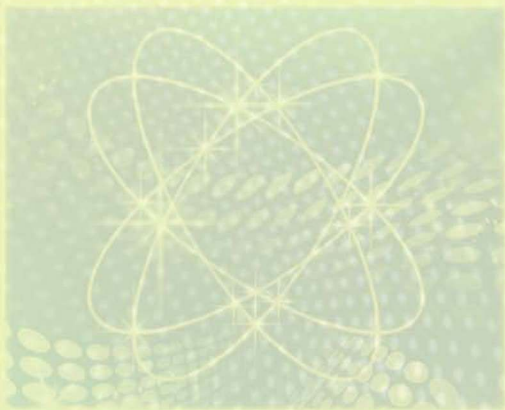


路过天使

水蓝 著

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

路过天使

LUGUOTIANSHI

水蓝 著

敦煌文艺出版社



序

闻听校友水蓝于2009年12月,出版了一部长篇小说,故事生动感人,内容贴近生活,情节催人泪下,在朋友中反响很大。

我们不期而遇,我很想讨要一本拜读拜读,她很爽快地赠送了我一本,同时还说她的第二本小说《路过天使》已成稿,希望我能看看,提提宝贵的意见。

我欣然从命,本想随便翻翻,没想一打开,就被小说故事情节所吸引。因为我们是同龄人,有着同时代的切身体会和强烈共鸣。生动的故事,仿佛回到了往日,真实的情感,细致的描写,再现了我们那个时代……我深受感动,一口气读了五十多页。

医学之父苏格拉底说,医学是“除人类之病痛,助健康之完美”。在医学生誓言里这样写道:“健康所系,性命相托。”一代伟人毛泽东则说:“救死扶伤,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。”这一切已耳熟能详,然而,真正能做到的人不多。

水蓝,她做到了。她在四十年的行医生涯中,深知做医生之难,做一个好医生就更难。特别在今医院市场化,

物欲横流,拜金主义、享乐主义成风,医患关系复杂而棘手的世风当下更难。

医生不仅要不断地提高医术,还要抵御各种诱惑和干扰,方能成为一个好医生。水蓝,她真的做到了,她比别人付出的更多,奉献也就更大。水蓝,她在从医的四十年里,历经了种种磨难,救治了成千上万的病人,修行于实践,实现了自己的追求和梦想。更可贵的是她能和大家进行心灵的交流,这就为数更少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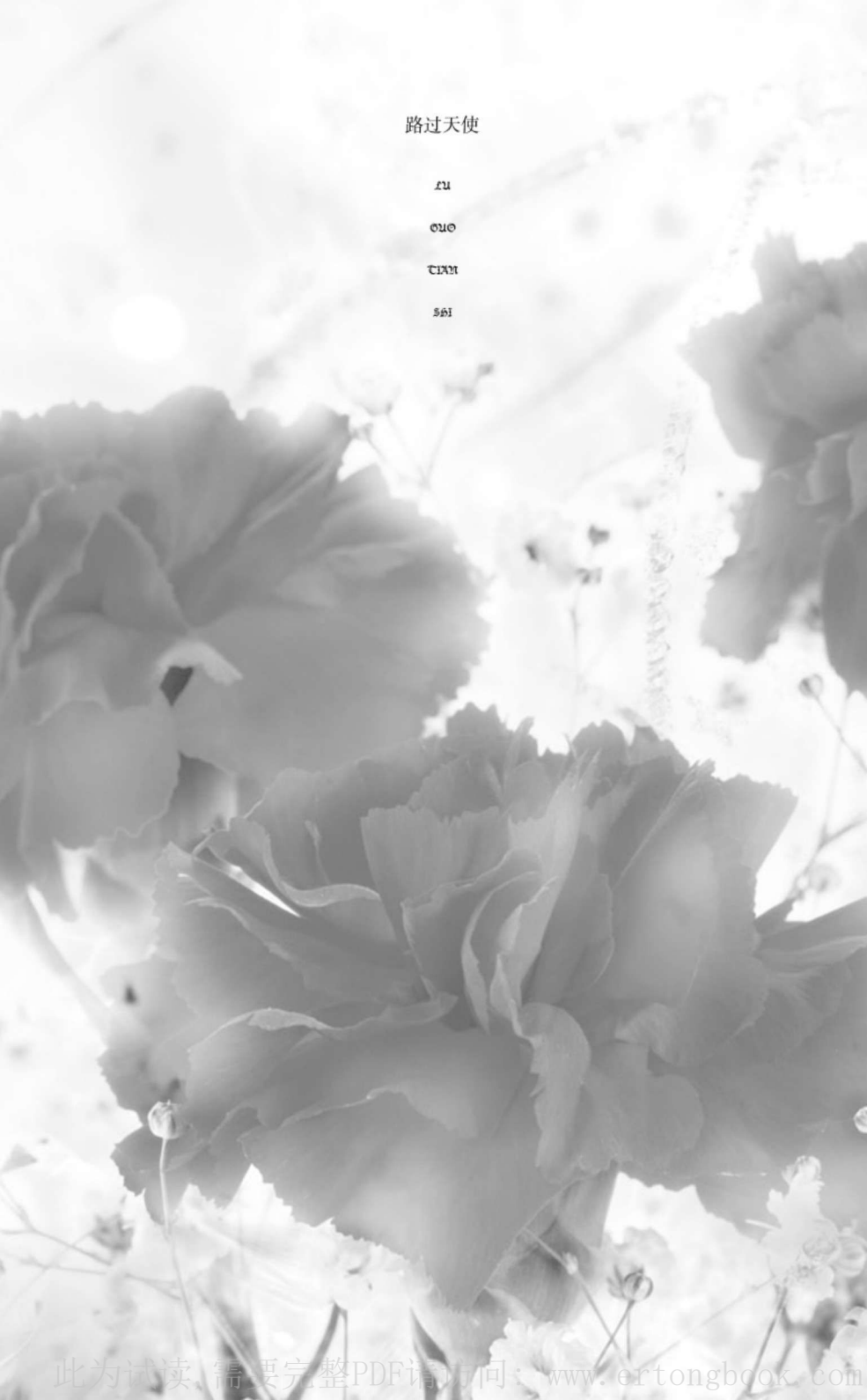
在同行、同学中传颂着,水蓝,她多才多艺,集四家于一身(专家、作家、画家、书法家),我也看过水蓝的画作《牡丹》,鲜艳生动,端壮大气。一个步入“知天命之年”的老太太,能画出这样的佳作,实属不易!她在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中,也给自己的从医生涯画上了一个完美的句号。她现在生活的是那么自信、自由、丰富、饱满、多彩、阳光,真让人钦慕。都说上天不会给一个人十全十美的人生,但上天也绝对不会剥夺一个人对完美人生的追求!水蓝的画犹如其人,也许,《牡丹》就能代表她的向往与追求!雍容华贵,艳丽夺目,国色天香!

六十多岁高龄的老太太,她今天仍然战斗在工作的第一线。她不骄傲,也不自满。她没有歇步,仍然以顽强的精神,坚韧的毅力,刻苦进取着。她在与夕阳共舞,与黄昏共欢!继续创造着奇迹!这就是我对水蓝的认识。

兰州大学医学部教授 张毅

2013年2月10日





路过天使

LU

QUE

TIAN

SHI



引言

张瑞兰主任(化名苏华)毕业于医学院校,中华医学会会员、中国心理学会会员、中国性学会会员、甘肃省科协委员。

她从事临床、教学工作四十余年,有着极为丰富的临床经验。

她撰写的多篇论文,被评为国家级、部级优秀论文并获奖。有的论文被收入文献汇编、书刊。她本人多次参加全国性学术研讨会。

她在从医生涯中,基本是一个全科大夫。涉猎过内、儿、外、妇、生殖、泌尿等科。特别是晚年退休后,多处受聘,二次从业,她对妇科潜心研究,总结出了一整套妇科病救治方案,对各种妇科炎症、阴道病、宫颈病、肌瘤、不孕症等,都有独到的见解和治療措施。四十多年来经她救治的病人数以万计。

她热爱医疗工作,忠于医疗工作,生性要强,肯吃苦,爱学习。工作中,她不停地参加各种各样的培训班,学习班。夜晚,她都要翻开业务书,挑灯夜读,记笔记,积累知识,丰富经验。

日复一日,年复一年,再苦再累她都从未间断过对医学的执着追求。她仅希望自己通过学习,能做到在治病时,心中有数,治好更多的病人。最终天道酬勤,功夫不负有心人;她从一个助理医师到医师,从医师到主治医师,从主治医师到副主任医师,从副主任医师到主任医师,深深浅浅一路走来。她上过电视台、电台,接受过电台专访。她也曾在国际讲台上,做过学术演讲,她先后担任过科主任、所长、院长,医院主要负责人和法人代表。(以上提到的,均有证件、执照、照片为证)她是一名医学专家,现供职一家民营医院。

在一次学术会议上,她讲到一段有关“医生”这个职业的话题,她说:医生,就是一个特殊的职业,因为她在守护着病人的健康与生命;医生又是一个崇高的职业,因为她解除的是病人的不适和痛苦;医生还是一个神圣的职业,因为她抚慰着病人的心灵,承载着病人的寄托。所以,医生的职业是一个能让你成功,也能让你失败的职业。成为一名医生的过程,也是一个苦行僧在修炼的过程,你需要学会很多东西,才能使自己免于无知;你需要保持荣誉感,才能使自己免于无行;你需要十分谨慎,才能拿起手术刀准确无误地向病人伸去;你需要自省,才能医治好千千万万的病人。“成功本来就是痛苦的结晶”,真正的医生,双手并不是浸在甜美花汁中,而是常忙于处理各种各样的病症与脓血。真正的医生,双目凝望的并不都是挺拔高峰,她需要附下身去仔细观察一个个卑微的人,一个个面黄肌瘦、痛苦不堪的病人。真正



的医生,获得的不只是病愈后的笑脸,鲜花与掌声,荣誉和金钱,也要面对伤痛,辱骂,忏悔……

医生就是这样一个非常特殊的人:当一个受精卵进入温湿柔软的子宫后,她是第一个宣布新生命诞生的人;当那蛮横的小东西,在母亲腹中拳打脚踢时,她是第一个探窥到孩子心跳的人;当这个小生命,突然冲入这世界时,她又是用双手去接住他们的人,听到的婴儿是那最动听的第一声啼哭。为婴儿注射各种防疫针,又保护他们终身平安的人是她,她把正常人生的权利,交给了这个孩婴,她是婴儿初闪瞳仁中那个最先看到的笑脸,也是她在婴儿的出生证明上,郑重签上自己的大名,她辛苦地拉动初生儿的船帆,让他们走上人生的航程……

医生,你也是陪同病人走过生命中最灰暗时光的那个人,你的脸庞同样又被写进了垂死者的眸子里,你倾听到的是垂死者的最后一次呼吸,你触摸到的是将死之人的最后一次心跳。你是看着为患者最后盖上白色布单的人,你又是为病人开出了死亡通知单,让他离开这个世界的人。是你,用这双忙碌的手,伴随了一个人生命的最后时刻。医生扮演的就是这样一个特殊的角色,一个真正神圣的职业。当你在医生这个位置上时,你要比任何人都有责任心、耐心和同情心。因为不管这个人是一呼百应的达官贵人,还是淘垃圾的拾荒者,人吃五谷生百病,他都免不了生老病死,一生都免不了要和医生打交道,来找医生看病。也许,来者是一个著名的学者,

但他来找你时，可能只是一个脾气暴躁的牙痛病患者；也许，来者是一个成功的企业家，来见你时，可能是一个上气不接下气的哮喘病人；也许，他是一个伟大的政治家，来见你时，他什么都不是，而是只剩下最后一口气，拖着一个中风后瘫痪的身躯。一个漂亮的女明星，她来找你时，可能是一个长期失眠，并有自杀倾向的患者——但你都必须认真地聆听他们喋喋不休的陈述，并给他们以最温柔、最亲切的谎言，只有这样才能留给他们一份恒久的美丽。因为你是他们托付生命的那个人。他们把埋藏在心里的隐私和秘密，毫无顾忌地告诉你，是因为你是他们最信赖的人，他们想从你那里得到帮助，他们把你当成了最亲的人。所以，你不仅仅是医生，你还是他们的亲人，一个既平凡又伟大的人。

她的演讲感动了许多人，得到了全场的喝彩，掌声此起彼伏。一群记者赶过来，采访她，要请她谈谈从医四十年的感受！四十年啊，那岂能是几句话就能概括的！有一位年轻的记者，很有心，会后多次联系张主任，约稿，一定要她写一篇相关传记，他们说：“你经验那么丰富，有无数的素材，相信你一定能写好，写出来一定会是一本好书。写吧，写吧！期待你的大作”。还有，张主任在她出书的过程中，结识了一位编辑，他们也有过多次交谈，他给过她很多帮助，特别是在写作方面，他给过她许多中肯的建议和关键性的指导，他也支持她写。在他们的鼓励下，她心动了，她愿意提笔直书，愿把她无数的感受、心理路程、工作经验，都写出来。如果，她写出来的



书,真能给人启迪和感动,能让同行把它当成行医路上的一杯清茶,或者是雨中的一把伞。或在你心绪低落时,它正好能抚慰你受挫的心情,成为一剂良药,在你最失意时,它能还原你的自尊,如果真能是这样,她也就很知足了。



苏华，命中注定，她就是学医的坯子。性格决定命运，她就是一个要在医学中探索，在医学中求生的一个人。所以，她从小就梦想着长大后，当名医生。

在诸多招生的院校专业中，她首选了学医。她全心全意地，执著地做着她喜爱的事业。她全力以赴地去爱她所爱的每一个人，热诚地去做好每项工作。然而，她的情感世界，却不尽如人意。她曾有梦，却生活清苦，华发早生；她无恨无怨。风风雨雨，她在岁月流年中感悟人生，闯过了人生的难关“生离死别”。痛苦的情感震撼着她的灵魂，那些无法挣脱的忧伤和那纠缠不清的烦恼，总让她，在失意与彷徨中迷失着自己。

还好，她是一个坚强的女人。在穿越一段崎岖与坎坷，跨过莫名其妙的伤感与迷惘之后，她还能振作起来，树立挫败后的自信，为自己的人生找到一个安身立命出口。

所以，在她脸上，除了笑容，就是平静。她从没有过愤怒，从容而淡定，该咋过就咋过，辛苦而幸福地生活着。不苟且，不应时，不模糊，不物质，重情重义地走着，谱写着她平凡又简单的人生。

苏华，原本是一个文文静静的小姑娘。她清纯而美丽，朴素而善良。她自幼生长在一个景色秀丽的偏僻山庄，那

里林老山深，层峦叠嶂，轻雾缭绕，流水潺潺，微风翠柳，蛙鸣鸟叫，一派田园风光。苏华在竹林与百花丛中长大，就像绽放的一朵玉兰花，脸上荡漾着青春的精彩，身上有着村姑的质朴，神情有着一一种含苞欲放的青涩，行为有着青年人特有的活力。小学，初中，高中，苏华一步步地爬了过来。她从镇上到区上，从区上到县上，从县上再到地区。一路考，考，参加过种种考试，层层过关了。高考，苏华成功地被省城医学院录取了，成了一名医学人才的后备军。

当苏华一个人背着行囊，跋山涉水，千里迢迢来到省城。她仿佛是一个井底之蛙，一下子跃上了地面，忽然间眼界被打开，仿佛是进入了一个梦幻般的世界。省城毕竟是省城，车水马龙，人群熙熙攘攘，商品琳琅满目，学校高楼大厦，让这个从山区里来的孩子，眼前一亮，应接不暇。苏华，就像一棵含香凝翠的小树苗，就这样被栽进了城市这块肥沃的土壤里，生根，发芽，成长。

她又像一只朦胧入醉的小鸟，懵里懵懂的，飞进了这个繁华的都市。从此，苏华便开始了她的学医生涯，63年入学，66年开始“文化大革命”，68年毕业。

苏华又像一棵用来烧炭的“青刚木”，把她从深山老林，山清水秀的山里拉了出来，投进炉火，烟熏火燎的日夜焚烧后，出来的她，已经不是原来的她了。虽说还在燃烧，有一定的热度，但已很难再度看到那种清纯、光芒四射的年华了。

一个涉世不深的小姑娘，她能怎样？她也照样逃脱不了命运的追踪，成了一个呼来唤去的替罪羊。生活向来是不会同情眼泪的。

最终，谢天谢地，她总算是拿到了一个红本本，合格地



毕业了，荣幸地分配了工作。

虽说苏华走的是一条孤绝与贫瘠之路，卑微的灵魂，还是得到暂时的安宁，有了一个拿工资吃饭的地方。当时，工资只有 47.96 元，这已是不幸中的万幸了，比起她那些上山下乡的兄弟姐妹，她已是高天厚土，恩宠如山了。她的同级同学和比她低一级的同学都去插队了，他们得无条件地接受再教育，她没有去，那是因为她优秀，当时是学生会主席，革委会主任。

苏华——就这样如云、如雾的出了校门，踏入了社会。



上天的垂爱，幸运之神的眷顾，苏华荣幸地进入了一个航空航天部的保密厂。这是个老厂，有万八职工，是当时航天部数得着的大厂。

主要生产飞机中心仪表，对外号称是“仪表厂”。

厂区内环境优雅，高楼大厦，绿树成荫。完善的设备，精密的仪器，都是由东北迁移过来的。出出进进的工人，个个衣着整洁，气质高雅，不由得让人有一种羡慕感。因为是保密厂，所以出入严格，进厂，要根据工作类别，换上各种各样的工作服，特别是装配车间，那工作服，要多漂亮有多漂亮，有些女工一穿起来，婀娜多姿，好美哟！

苏华参加工作了。

在这里，她是第一次穿上了白大褂，戴上了听诊器，步入了行医行业，成了一名医生。她被分配到了厂职工医院，这个职工医院蛮大，占有一栋四层大楼，门诊、住院部该有的都有，内、儿、外、妇一应齐全，百八十张病床，住着形形色色的病人，男女老少皆有。

这里是苏华从医生涯的第一站，在这里，她工作了整整十五年。

在这里，为苏华学医打下了一生中最坚实的基础。在这里，她也练就了一身扎实的基本功，这在她四十年的医学生

涯里，有着不可磨灭的贡献和不可低估的影响。医学，是没有真理的科学，要学精，学透，没那么容易。长年累月的临床工作中，她有着许多挥之不去的记忆，一些特殊病例，让她记忆犹新，终生难忘。其中有些感人的故事，让她没齿难忘，教诲颇深，也有许多让她唾弃和鄙视的人。

苏华，刚一进厂，“文革”还在这里继续。从校方传来的资料介绍说，她“根正苗红，品学兼优，是学校学生会主席，表现不错。”于是，厂党委就做出了一项超乎寻常的决定：“调该同志到厂办担任行政秘书”。

苏华学了五年医，参加工作后却成了一个一天到晚为领导跑腿的小秘书。一则，是人们羡慕的目光，以及许许多多奉承的言词，另一则，则是她本人忧心忡忡，郁郁寡欢。因为，她的父亲是老红军，她跟着父亲，从小就耳濡目染了父辈们无数次政治跌宕和残酷的政治斗争，以及起起伏伏的政治运动，颠来倒去，红与黑的变换就在瞬息之间。她看惯了鹰眼狼爪，过惯了寄人篱下的日子，所以，她不想从政，她只想踏踏实实地做点力所能及的实际工作，学到一技之长，靠技术吃饭，也正是因为如此，她才考取了“医学院”。如果说，她有一小点政治野心的话，那么，这是个往上爬的绝好机会，“厂办秘书”成天在领导身边打转，有的是机会，可她不是！在她的骨子里存有一种叛逆心理，她十分厌恶玩弄权术之人。她不爱从政，很单纯，她朴实，善良，没有那么多的心计，不会玩弄权术，所以，她一直都在要求回医院上班，可惜，领导就是不放，说她工作好，舍不得让她走。她是身不由己，难回医院。

一个才貌双全的年轻女子，位于厂办，职为秘书。年轻

漂亮，人们会怎么看，怎么想？一时间，求爱信，像雪片一样飘来，多得让她感到害怕，让她感到茫然，让她无从理出头绪，她只好选择逃避。刚到一个新单位，她更怕造成不良影响。

可这岂是她能左右的事。该发生的，不该发生的，就都在同一时间不约而至的发生了。

有人为了认识苏华，在她经过的路上，故意从楼上掉下一本书，不偏不离的掉在她眼前，以此为由来搭讪她；有人在食堂打饭时，故意推推搡搡，把汤撒在她的衣服上，然后忙不迭地的来为她来擦，以此来认识她；有人故意在路上撞她一下，然后以赔礼道歉来取悦她；冲着她傻笑；有人以病为由，有事、没事的来干扰她。她很明白这些人的用意，她只能是嫣然一笑了之。

苏华也不是石头，人又年轻，岂能无动于衷，只是她，有着她不可诉说的苦衷。哪个少女不怀春？她的春情早已被无情而残酷现实所埋没，献给了时代的宠儿“人民解放军”中的一员了。

为了报恩，报父亲在“文革”中逃难，被军营收留之恩，她不得不委身于一个她不想嫁的“军人”。

当年她二十三岁。所以，就是有再多、再优秀的男人，她也不能去想了，不敢想了。在过去的年月里，女人的感情，婚姻只有一次，不像现在人，闪婚，闪离，裸婚等等。那个时代婚姻是无比神圣的，好像是说出的话，就是铁板上钉了钉子，就必须嫁鸡随鸡，嫁狗随狗。既然答应了，那就必需那么去做，有一句话说得好：“前面是火坑，你也得去往下跳！”

在那个非常年代，军人的形象是无比高大，无限光辉，是时代的宠儿，能嫁给军人，那是无上的光荣，更何况，她还是一个“走资派”的女儿。她在想，在军人的光环照耀下，她日子相对来说，会好过一些。对一个要求上进，又爱面子，时时处处走在人前的苏华来说，婚姻也是至关重要的一件事。在当时，嫁给军人，也是她甘心情愿，无怨无悔的，因为她也和大多数女生一样，喜欢、仰慕着年轻的军官。她忠心的守候着自己迷茫的承诺。

在苏华参加工作两年后，她与军人结婚了。

是一个可以用“凄惨”二字来形容的婚礼。

让她始料不及的是，盲目、冲动、热情地嫁给军人之后，问题多多。